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Shun Holdings Limited**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毅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按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物業項目之估值報告；及(i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擬定通函，故通函將押後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莫偉賢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偉賢先生、儲佰青先生及鄒衛東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智偉先生、劉美盈女士及戴依敏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